

证券代码：600556

股票简称：慧球科技

编号：临 2015—048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6 日以电话及传真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经董事审议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署靖江智慧城市项目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靖江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靖江市政府”）签署《关于靖江智慧城市项目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战略合作协议》”）。根据《战略合作协议》，靖江市政府将未来 5 年（2015-2019 年）由市财政及投资公司投资建设的靖江市智慧城市项目通过合法有效方式总包给公司承建，项目范围涵盖靖江市智慧城市项目的总体规划设计、智慧港口、智慧旅游、市民一卡通、平安城市、智慧园区、智慧管网等。项目总投资额度不低于

人民币 15 亿元。具体投融资项目、额度及收益以靖江市政府与公司双方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如下公告：《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49。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署靖江市智慧新港城项目 PPP 共建合同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靖江新港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港城投建”）签署《靖江市智慧新港城项目 PPP 共建合同》（以下简称“《共建合同》”）。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确定了公司为智慧新港城项目 PPP 社会资本共建合作方，并决定由靖江市人民政府国有直属企业新港城投建与公司组建项目合资公司承担实施智慧新港城项目投资与建设。智慧新港城项目规划范围 78 平方公里，项目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7.69 亿元；项目总体预计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金额约 34,700 万元，建设周期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二期建设金额约 42,200 万元，建设周期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30 日。

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如下公告：《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5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三、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延长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取消公司于2015年8月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以下两个议案：《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延长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并取消原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上述两个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顾国平、王忠华、郑敏、张凌兴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特此公告！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日